

臺中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106 年第 8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6 年 8 月 11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0 時

貳、地點：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 901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黃副主任委員景茂代

記錄：李凱琳

肆、出席委員：

黃副主任委員景茂、張委員梅英、江委員晨旭、許委員志安、陳委員金村、王委員俊傑(謝總工程司美惠代)、黃委員玉霖(陳主任秘書全成代)、林委員顯傾(楊主任秘書晏晏代)、張委員治祥

伍、請假委員：

林主任委員陵三、張委員滄沂、葉委員耀中、林委員左裕、劉委員獻隆、林委員丙申、王委員大立

陸、列席單位、人員：詳簽到簿。

柒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捌、報告事項：略。

玖、提案討論：

● 第一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地價科)

案由：「為 98 年度豐原區第 593 及 594 號地價區段劃分、區段地價訂定及宗地單位地價(即公告土地現值)」更正案，提請評議。

● 第二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地價科)

案由：「為 99 年度潭子區第 225 及 226 號地價區段劃分、區段地價訂定及宗地單位地價(即公告土地現值)」更正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本案經作業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採方案 A 通過。

● 第三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地價科)

案由：為「國道4號臺中環線豐原潭子段部分用地」面積更正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照案通過。

● 第四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水利局)

案由：為「山腳排水上游延伸段(南山截水溝)治理工程-(南 0K+000~南 1K+809 段)用地徵收案」內，龍井區山腳段 183-4、183-6 地號等二筆土地所有權人洪○玉及何○等 15 人徵收土地市價更正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- (一) 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依查估單位重新查估後之徵收補償市價通過。
- (二) 建議水利局就更正後之地價區段內，已協議價購土地因土地使用分區更正前後之價格差異，予以審慎考量妥處，以保障土地所有權人權益。

● 第五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地價科)

案由：為「神岡區大洲路與中山路口截角改善工程」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照案通過。

● 第六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地價科)

案由：為「大里區仁義路打通工程(仁化路至仁慈街)」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照案通過。

● 第七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地價科)

案由：為「北屯區后庄北路187號旁(庄美街至后庄北路)開闢工程」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照案通過。

● 第八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地價科)

案由：為「東區武德街(新民街至南京路)拓寬工程」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(一) 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照案通過。

(二) 本案徵收價格較協議價購價格低，建議需地機關重啟協議價購，以維土地所有權人權益。

● 第九案：(提案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地價科)

案由：為「東區大智路(站區至新民街至復興路)新闢工程」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，提請評議。

決議：

本案經查估單位簡報及說明，並經委員充分討論後，全體委員均無意見，決議照案通過。

壹拾、散會：中午 12 時 05 分